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证券代码 603328

2024 年 9 月

目 录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4
议案一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
议案二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订股东大会须知如下，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的安排，共同维护好大会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严肃性，切实维护与会股东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三、为能够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代表的持股总数，请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于会议开始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参会资格未得到确认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大会只接受具有股东或股东代表身份的人员发言或提问。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股东大会在进行表决时，股东或股东代表不得进行大会发言或提问。对与议案无关或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方式与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请与会股东按照表决票上的提示认真填写，多选或者不选视为无效票。

六、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对股东大会全部过程及表决结果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一、会议时间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9 月 19 日 14 点 30 分
- (二)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三)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9 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张邯先生

五、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会议议程

- (一) 参会股东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和律师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对出席会议股东的股东资格进行验证。
- (二) 与会人员签到。
- (三) 董事长宣布会议开始。
- (四) 董事长宣布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出席会议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 (五) 推选现场表决的计票人两名、监票人两名。
- (六) 董事长提请股东审议、听取以下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七) 股东对议案进行逐项表决，填写表决票，股东发言及回答。

(八) 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 休会统计表决情况。

(十) 董事长宣读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二) 与会董事及相关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议案一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原董事霞晖先生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其已于近日向公司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四川九洲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提名李文晗先生为依顿电子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李文晗先生当选后将接任霞晖先生原担任的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19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文晗先生，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四川九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支部书记、法定代表人；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信事业部总经理。2024年7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文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二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 30 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9 月 19 日